

重庆市渝中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上清寺大队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中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上清寺大队按照街道管辖范围，承担辖区内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供水排水、主城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城市违法建筑、园林绿化(不含区城管局直管范围)等方面的执法职能。承担水务管理方面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生态环境方面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市场监管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交通管理方面侵占城市道路的执法职能。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渝中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上清寺大队为上清寺街道办事处所属的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单位共有工作人员 14 人，其中参公编制 14 人。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 年年初预算数 4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 2024 年减少 3.15 万元，主要是因人员调整导致相关政策性预算资金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5 年年初预算数 4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421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4 年减少 3.15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 3.15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0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21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1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3.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人员调整导致相关政策性预算资金减少。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

重庆市渝中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上清寺大队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75.0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97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人员调整导致相关政策性预算资金减少。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单位 2025 年无项目支出，未设置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赵德琼 联系方式：023-63861606